## 農業部 函

地址:100臺北市南海路37號

承辦人:陳彦佑

電話: (02)2312-4643 傳真: (02)2383-2191

電子信箱: CYY312@moa. gov. tw

受文者:高雄市政府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1月10日 發文字號:農科字第1140053493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文 (附件1 公告版-115年度農業AI賦能業參申請手冊.pdf、附件2 1118說明會

活動資訊. jpg)

主旨:本部委託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自即日起至本(114)年 11月30日止受理115年度「農業AI賦能業界參與計畫」公 開徵案申請,惠請貴府推薦合適之農企業或農民團體並轉 知申請資訊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為推動農業數位轉型及因應AI技術高速發展,本部規劃115 年推動「農業AI賦能業界參與計畫」,期透過具備智慧化 設備及數位能力之農企業或農民團體與技服業者合作,針 對生產管理、品質控管、倉儲調度及市場銷售等產業痛 點,開發AI服務方案並上架「農業雲市集AI館」,協助擴 大產業推廣應用。
- 二、本計畫由農企業或農民團體為申請單位,搭配技服業者為 合作輔導單位進行計畫申請,配合之技服業者應於115年12 月31日前通過「智慧農業科技服務機構能量登錄」作業。
- 三、計畫申請須完成書面紙本寄送及線上電子文件上傳,由農 業科技研究院農業AI賦能推動小組統一收件,報名時間自







即日起至本年11月30日止受理案件申請,詳細資訊請見農業雲市集官網(https://agdigi.atri.org.tw/)。

四、為結合地方政府共同發展,加速AI技術應用於農業領域, 特請貴府推薦3家已於貴府轄區具資訊技術或智慧農業應用 於農業之優良農企業或農民團體,並於本年12月2日前函復 本部以作為旨揭計畫審查加分之參考(如無推薦則免回 復)。

五、檢附「農業AI賦能業界參與計畫」申請作業手冊(如附件 1),本部訂於11月18日在本部5樓大禮堂辦理之「農業物聯 網全程計畫成果發表暨授權簽約」活動中,舉辦本計畫徵 案說明會,歡迎報名參加(如附件2)。

正本: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

副本:

電2025/11/10文



